



開南大學
Kainan University

114學年度

宿舍環境清潔維護合約書

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開南大學宿舍區清潔工程承攬合約書

立約人：開南大學(以下簡稱甲方)，(以下簡稱乙方)。茲乙方承攬甲方宿舍區清潔工程，經雙方同意訂定本合約共同遵守，約定條件如后：

壹、合約期間：自民國114年8月1日至115年7月31日止。

貳、工作地點：一宿、二宿。

參、發包方式：採全責清潔維護。

肆、承攬金額：宿舍區每月承攬金額：新台幣 元整。

伍、承攬區域、工作內容、工作人力如下：

一、承攬區域：如附圖範圍。

二、承攬工作內容及工作人力如附件開南大學114學年度宿舍承攬區域、承攬金額、工作範圍與內容及工作人力一覽表所示。另提供當月排班表(時間彈性)。

三、每學期提供至少一次教育訓練，並提供考核表、差勤紀錄、工作日誌等文件。

陸、承攬配合事項：

一、工作時間：每週一至週日(08:00至17:00，12:00至13:00休息)、需派人到校清洗廁所及垃圾處理，女性宿舍區清潔工作應指派女性清潔人員擔任。若甲方抽查若發覺人數不足，通知廠商立即改善，若當學年有二次人數不足，則扣除當月不足人數之工作酬勞。

二、廠商駐校人員配合學校作息上班。

三、廁所清潔劑及其他清潔用品(具)耗材得由廠商提供，本校提供水電。

四、暑假期間需施作全區大清潔，並配合暑期住宿排程及各宿舍老師指定時間施作及遇有重大活動會需加強宿舍衛生清潔時，甲方應於二日前通知，承包商須機動派人支援，並在本校人員指導下工作。

五、承包商駐校清潔人員應遵守甲方「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防治準則」等校園與職場倫理規範之事項。

六、上述規定範圍內之清潔工作細目繁多，恐有疏漏，倘有漏列項目而必須清潔者，經甲方要求，承包商應無償配合辦理。

柒、罰則：

一、得標廠商之清潔人員未於指定區域執行工作，每日每工罰款新台幣2000元。

二、每月底各宿舍查驗之驗收表中不合格項目未能於時限內改善完成，每項每延1日，罰款新台幣500元。

三、清潔人員怠工或不適任，經校方要求更換，得標廠商須於10日內完成

調換，每延1日，罰款新台幣500元。

四、清潔人員於上班時間內未依規定穿著制服或佩戴名牌者，經檢舉查獲者，每人每次扣罰新台幣300元。

五、清潔人員擅自留宿工作區，經查獲者，每人每次扣罰新台幣1000元，並限當日撤走。

六、清潔人員於值勤時間內睡覺、飲酒、賭博、吸食毒品或其他怠忽職守之行為者，得標廠商除應立即換人外，每人每次扣罰新台幣1000元整。

七、如查獲清潔人員身份與廠商提供之名冊不符，得標廠商除應立即換人外，每人每日扣罰新台幣1000元。

八、清潔維護工作所需之一切用品、工具未放置於指定處所，經通知未改善，每次扣罰新台幣300元。

九、危險工作項目如未依規定做好安全措施，經查獲者，每件扣罰新台幣2000元，並須立即改善。

十、工作時間內垃圾桶垃圾爆滿，清潔人員未能於2小時內清理完畢，每次每處扣罰新台幣300元。

十一、清潔劑及污水滲流入管線槽孔內，造成大樓用電危險，或將打臘污水倒入馬桶內造成阻塞，除應負擔損害賠償責任外，每次每處扣罰新台幣1000元。

十二、除上述罰則，其他未依本合約要求完成之各類事項，經發現後，每件每次罰款500元。

十三、得標廠商須履行保障勞工權益之義務，若有違反相關法令經勞動主管機關查證確認並裁罰者，本校將處以裁罰金額百分之十之懲罰性違約金。

十四、得標廠商應給付之改正必要費用及扣罰款，應於接獲繳款通知後主動繳清，否則，逕由繳存於校方之履約保證金中先行扣抵後，再通知得標廠商限期補足履約保證金額度，或由得標廠商最近一期請領契約價金中扣抵補上，三次不合格可解除合約與沒收保證金條款。

十五、得標廠商對驗收不合格之罰款或違約金有疑義時，應於發生事實日起三日內以書面向校方提出申復，並由雙方會同進行現場勘驗，逾期未提出申復者視同同意驗收及裁罰結果，日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申復。

捌、解除或終止合約：

一、乙方私自將工程轉讓他人承做時。

二、乙方不遵守甲方人員之指揮，而造成糾紛，情事重大者。

三、乙方若有其他因素，違背合約規定或發生變故，或不履行合約義務時。

四、乙方工作人員有竊取甲方物品時，或有鬥毆、酗酒情事發生時。

玖、乙方應依合約所定之時間、範圍、內容執行清潔工作

但甲方得依需要，臨時更改工作範圍或收回合約中發包區域，乙方應全力

配合，如因無故未清掃，甲方得依承攬區之承包金額平均日工資扣款。

拾、約定事項：

一、本著合約精神，雙方若有任何疑義，應以和諧方式協調，並應遵守合約確實執行。

二、付款方式為乙方每月初寄發上月發票，甲方以即期支票支付。

三、乙方如中途毀約或不依甲方規定打掃清潔，甲方得止付未付之款項，乙方不得異議。

四、本合約書經雙方用印，並於合約起始日起生效，舊約於新約生效日起解除合約效力。

五、本契約期滿前，乙方如欲續約，需於合約到期前2個月以書面方式向甲方申請，乙方如於合約期間無違規情事，享有優先續約權利。

六、本合約書正本貳份，由雙方各執壹份以資為憑。

七、本承包合約書涉訴訟時，以台灣桃園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甲 方：開南大學

校 長：周守民

校 址：桃園市蘆竹區開南路1號

統一編號：36445246

電 話：（03）341-2500

乙 方：

負 責 人：

地 址：

統一編號：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8 月 日

開南大學114學年度宿舍區

各棟大樓承攬區域、承攬金額、工作範圍與內容及工作人力一覽表

承攬區域	承攬總金額	工作範圍與內容	工作人力
開南一宿、二宿	元/月	壹、室內： 一、學期中 開南一宿、二宿1至7樓： 1. 浴廁清潔：小便斗、蹲廁、壓水器、洗手台、水龍頭、蓮蓬頭、倒垃圾、鏡子擦拭、門窗擦拭、天花板或窗戶之通風罩與通風扇之清潔、地面清潔擦拭及蜘蛛網清除等（每日清潔2次地面保持乾爽）。 2. 樓梯汙垢清除。 3. 玻璃清潔擦拭。 4. 走廊及陽台清潔。 5. 飲水機、電話機、販賣機、滅火器、消防及開關盒擦拭。 6. 垃圾、菸蒂及道路落葉清掃。 7. 垃圾清倒及確實資源回收分類。 8. 電梯清潔維護。 9. 檢查負責區域設施故障之回報。 10. 配合本校需求調整工作時間、區域及臨時交辦事項。 二、寒暑假(除上述工作內容外，另含如下：) 開南一宿、二宿1至7樓： 1. 寢室 (1) 寢室日光燈罩擦拭。 (2) 吊扇擦拭、清洗(不負責拆裝)。 (3) 書桌、櫥櫃、床板汙垢清洗擦拭。 (4) 地面清洗、打臘。 (5) 窗戶清洗擦拭。 (6) 冷氣機外觀擦拭。 2. 浴廁 (1) 整體性廁所、浴室牆面清洗。 (2) 門窗清洗擦拭。 (3) 蹲廁便池凹槽清洗。 (4) 天花板擦拭。 (5) 水龍頭清洗。 3. 公共區域 (1) 樓梯止滑條擦拭。	人

緊急逃生外梯		男生樓層																			
緊急出口		W328	W329 ●	W330	W331	W332 ●	W333 男 113人	W334 男 113人	W335 男 113人	W336 男 113人	W337 男 113人	W338 男 113人	全幢廳	陽台							
					W327 2人房	W326	W325 ●	W324	W323	W322 ●	W321 ●	W320									
M301	盥洗室	A 梯間				3F M 學生第一宿舍（簡稱一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外 W 學生第二宿舍（簡稱二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內						電梯		W301 ● 2人房							
M302																		E 梯間		W302 ● 2人房	
M303																			W319	W303 ● 2人房	
M304 男113人																			W318 ●	W304 ● 2人房	
M305 男113人																				W317	W305
M306 男113人			M317 男113人																	W316 ●	W306 ●
M307 男113人			M318 ●																	W315 ●	W307 ●
M308 男113人			M319 2人房																	W314 ●	W308 ●
M309 ●	B 梯間												W313 ●	W309 ●							
M310 男113人		電梯	茶水間	W331 男113人	M332 男113人	W333 男113人	暖衣間	洗衣間	浴室	廁所	C 梯間		W312 ●	W310 ●							
交收廳			W322 ●	M323 ●	W324 ●	W325 男113人	M326 男113人	W327 男113人	M328 男113人	W329 男113人	M330 男113人	出風中庭	暖衣間	W310 ●							
												冷卻水塔	洗衣間	W311 ●							
														D 梯間							
緊急逃生外梯		女生樓層																			
緊急出口		W428	W429	W430	W431	W432 男 113人	W433 男 113人	W434 男 113人	W435 男 113人	W436 男 113人	W437 男 113人	W438 男 113人	全幢廳	陽台							
						W427 男 113人	W428 男 113人	W425 男 113人	W424 男 113人	W423 男 113人	W422 男 113人	W421 男 113人									
W401	盥洗室	A 梯間				4F M 學生第一宿舍（簡稱一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外 W 學生第二宿舍（簡稱二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內						電梯		W401 ● 2人房							
W402																			E 梯間		W402 ● 2人房
W403																				W419 男 113人	W403 ● 2人房
W404 ●																				W418 男 113人	W404 ● 2人房
W405																				W417 ●	W405 ● 2人房
W406 ●			W417 ●																	W416 ●	W406 ● 2人房
W407			W418 2人房																	W415 男 113人	W407 ●
W408			W419																	W414 男 113人	W408 ●
W409	B 梯間												W413 男 113人	W409 ●							
W410		電梯	茶水間	W431	W432	W433	暖衣間	洗衣間	浴室	廁所	C 梯間		W412 男 113人	W410 ●							
交收廳			W422 ●	W423	W424	W425	W426 ●	W427	W428 ●	W429	W430	出風中庭	暖衣間	W410 ●							
												冷卻水塔	洗衣間	W411 男 113人							
														D 梯間							
緊急逃生外梯		女生樓層																			
緊急出口		W528 2人房	W529 男 113人	W530 男 113人	W531 2人房	W532 ●	W533 男 113人	W534 男 113人	W535 2人房	W536 男 113人	W537	W538 男 113人	全幢廳	陽台							
						W527 男 113人	W528 ●	W525 ●	W524 ●	W523 ●	W522 ● 2人房	W521 ● 2人房									
W501	盥洗室	A 梯間				5F M 學生第一宿舍（簡稱一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外 W 學生第二宿舍（簡稱二宿） 衛浴設備在寢室內						電梯		W501 ● 2人房							
W502																			E 梯間		W502 ● 2人房
W503																				W519 2人房	W503 ● 2人房
W504 ●																				W518 2人房	W504 ● 2人房
W505 ●																				W517 ● 2人房	W505 ● 2人房
W506			M517 男 113人																	W516 2人房	W506 ●
W507 ●			M518 男 113人																	W515 ●	W507 ●
W508 ●			M519 男 113人																	W514 ●	W508 ●
W509	B 梯間												W513 ● 2人房	W509 ●							
W510		電梯	茶水間	M531 男 113人	M532 男 113人	M533 男 113人	暖衣間	洗衣間	浴室	廁所	C 梯間		W512 ● 2人房	W510 ●							
交收廳			W522 男 113人	W523 男 113人	W524 男 113人	W525 男 113人	W526 男 113人	W527 男 113人	W528 男 113人	W529 男 113人	W530 男 113人	出風中庭	暖衣間	W511 2人房							
												冷卻水塔	洗衣間	D 梯間							

[illegible]

開南大學

承攬商環境安全衛生承諾書

- 一、（以下簡稱本單位）承攬 開南大學（以下簡稱 貴校）之114學年度宿舍區清潔維護，願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空氣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噪音管制法、能源法、消防法及其他相關法令等規定，並落實各項施工安全衛生管理。若有違反上述規定且情節重大者，**無異議同意**貴校依據政府採購法規定或其他貴校規定終止或解除契約等處分。
- 二、本單位於**施作期間**，願遵守職業安全衛生法之規定，指定工作場所負責人負責之指揮監督施工安全，提供所屬**施作人員**必要之防護設備及器材，以維護施作安全，且嚴格遵守安全作業規定。**若因預防措施不足或所屬施作人員失誤**，所引起之損失、人員傷害及觸犯法令之刑責問題等，概由本單位全權負責；若損及貴校人員或其他第三者財物時，本單位應負責賠償責任。
- 三、本單位已熟知貴校「承攬施工作業環境安全衛生管理告知單」所有內容，並承諾確實遵守。
- 四、本單位已熟知承攬貴校之施作項目與場所可能之潛在危害因素，並已做好必要之安全衛生防護措施。
- 五、本單位承攬之**全部或部分勞務再交付承攬時**，**本單位須告知再承攬人遵守本要點各項規定**。
- 六、本單位與一家以上承攬商共同作業時，應互推一人為代表人，負責職業安全衛生法防止職業災害之責任。
- 七、本注意事項同意書視同承攬合約內容之一部分。

承攬商名稱：

統一編號：

負責人：（簽章）

地址：

行動電話：

施工場所負責人：（簽章）

緊急連絡電話：

中華民國 114年 8 月 日